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24年7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立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3日